江源区城墙街道办事处2018年度政府信息公开工作报告

《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颁布实施以来，城墙街道办事处认真贯彻《条例》的各项要求，扎实推进政府信息公开工作。按照区政府信息公开工作要求，现将城墙街道办事处2018年度政府信息公开工作报告如下：

 二、建立健全领导体制和工作机构  1.建立领导和工作机构.城墙街道办事处成立了由兰培坤、李建功同志任组长的领导小组，确定党政办公室作为本街道政府信息公开工作的主管部门，负责推进、指导、协调、监督全局的政府信息公开工作。

2．建立相关工作机制。转发了国家、省和市贯彻《条例》的有关文件，并结合实际，建立相关的工作机制。制定了涉及政府信息发布协调、保密审查和依申请公开等多项制度。同时，建立了依申请公开具体工作流程，明确分工、细化步骤、优化流程，确保政府信息及时主动公开，信息公开申请及时办理反馈。

3.编制发布政府信息公开目录和指南。根据《条例》要求，按照《政府信息公开指导手册》的要求，城墙街道办事处编制了政府信息公开目录和指南。

4.完善政府信息发布渠道。 一是充分发挥政府网站作为政府信息公开第一平台的作用。集中发布主动公开的政府信息。二是拓展政府信息公开渠道。我街还将通过其他方式拓展政府信息公开渠道。

5.积极开展培训和宣传工作。一是开展培训。加强对政务信息公开网建设人员的培训及相关工作人员的培训。二是加强宣传。利用咨询台、宣传条幅等形式营造实施《条例》的良好氛围。

二、公开政府信息发布数量情况。截至2018年12月31日，全街共在政府公开网站发布各类信息116条。2018年，在依申请公开政府信息中，城墙街道办事处未因申请政府信息公开引起行政复议及行政诉讼案件发生。

三、政务公开完成情况

1.政策解读情况，城墙街道规范文件发布程序和渠道，确保公文发布及时、准确、安全。做到政策文件与解读材料同步起草、同步审签、同步发布。

2.在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中公布重点领域信息公开情况，接受社会监督。

3.“只跑一次”改革所涉系统，计生系统已经实现网上办理。

4.已经召开全街道会议，梳理的服务清单已经向村、社区公布。

5.城墙街道在十一前夕重新维修了政务服务中心，明确了计生、民政、劳动保障3个单位入驻中心。

6.街道正在完善政府信息主动公开目录。

7.街道已开展政务公开业务知识的教育和培训。